

证券代码：688048

证券简称：长光华芯

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回避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一、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

十三、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11月6日上午9:30

2、现场会议地点：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11月6日至2023年11月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介绍会议基本信息，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 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四) 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议案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附件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五) 股东发言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

(六) 现场投票表决。

(七) 统计表决结果。

(八) 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九)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 签署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

(十一)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附件并办理

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即将届满，公司需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将董事会人数由9名改为6名。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及附件的对应条款进行修改，具体情况如下，待本议案审议通过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文件名称	条款	修改前	修改后
《公司章程》	第一百〇六条	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	董事会由6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
《董事会议事规则》	第三条	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人数不少于公司董事会总人数的1/3，且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员。	公司董事会由6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人数不少于公司董事会总人数的1/3，且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员。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时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手续。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6日

议案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

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经持股 5%以上股东推荐，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提名闵大勇先生、王俊先生、孙守红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各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一。

上述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逐一单项审议、表决。其所对应的累积投票议案如下：

2.01 《关于选举闵大勇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 《关于选举王俊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 《关于选举孙守红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6日

议案三：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

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经持股 1%以上股东推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提名吴世丁先生、陈长军先生、王则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各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二。

上述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逐一单项审议、表决。其所对应的累积投票议案如下：

3.01 《关于选举吴世丁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2 《关于选举陈长军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3 《关于选举王则斌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6日

议案四：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

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名张玉国、陆俊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各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三。

上述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逐一单项审议、表决。其所对应的累积投票议案如下：

4.01 《关于选举张玉国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4.02 《关于选举陆俊明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1月6日

附件一：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闵大勇：男，1971年5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7月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自动控制理论与应用专业，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1993年8月至1997年7月，就职于武汉船舶职业技术学院，担任教研室主任职务；2000年6月至2017年7月，就职于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历任事业部负责人、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职务；2008年7月至2017年7月，就职于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及董事职务；2015年1月至2017年8月，就职于锐科激光，担任监事职务；2009年9月至2017年7月，就职于华日精密，担任董事长职务；2020年6月至今，就职于华日精密，担任董事职务；2017年8月至今，就职于长光华芯，担任董事长、总经理职务。

王俊：男，1965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年7月毕业于加拿大McMaster大学工程物理方向，博士学历，二级教授。1988年9月至1989年7月，任深圳德达磁技术有限公司工程师；1992年7月至1994年8月，任加拿大国家研究院研究助理；1997年3月至2000年5月，就职于SL-Industries,Inc.，担任外延技部经理；2000年5月至2002年2月，就职Spectra-Physics,Inc.，担任外延科学家；2002年2月至2003年6月，就职于Lasertel Inc.，担任晶体生长部经理；2003年7月至2010年7月，就职于nLIGHT,Inc.，担任技术总监；2010年7月至2014年11月，就职于Mighty Lift, Inc.，担任技术副总；2014年11月至2017年6月，就职于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技术总监；2017年8月至今，就职于长光华芯，历任首席技术官、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副董事长。

孙守红：男，1978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5年7月毕业于中国科学院长春光机所大珩学院机械电子工程专业，博士学历，研究员。2001年7月至今，就职于中国科学院长春光机所，历任职员、副主任、主任、所长特别助理、所长助理、所务委员职务；现担任长光华芯董事职务。

附件二：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吴世丁：男，1963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6月毕业于中国科学院金属研究所材料物理与化学专业，博士学历，二级研究员。1988年9月至2005年12月，就职于中国科学院金属研究所，历任材料疲劳与断裂研究部研习员、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副主任、研究员职务；2006年1月至2017年12月，担任中国科学院金属研究所分析测试部主任、研究员职务；2018年1月至2023年2月，担任中国科学院金属研究所分析测试中心技术顾问、研究员职务；2023年3月至今，就职于辽宁材料实验室，担任资产与安全事务部部长；现担任长光华芯独立董事职务。

陈长军：男，1976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3月毕业于中国科学院大学研究所材料学专业，博士学历，教授。2000年7月至2001年8月，就职于沈阳铝镁设计研究院，担任设计员职务；2007年1月至2011年7月，担任武汉科技大学材料与冶金学院副教授职务；2011年8月至今，担任苏州大学机电工程学院教授职务；2015年8月至2016年9月，担任江苏亚太霍夫曼金属打印有限公司技术副总职务；2016年10月至2023年10月，担任江苏亚威创科源激光装备有限公司技术副总职务；2022年4月起至2023年10月，担任华业激光（无锡）技术有限公司技术副总；2023年10月至今，担任江苏金研激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首席科学家；现担任长光华芯独立董事职务。

王则斌：男，1960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12月毕业于苏州大学金融学专业，博士学历，教授。1986年7月至2002年9月，就职于苏州大学财经学院，担任教师、支部书记职务；2002年9月至2020年9月，就职于苏州大学商学院，历任系主任、副院长、院长；2020年9月退休。现担任长光华芯独立董事职务。

附件三：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张玉国：男，1971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4年12月毕业于吉林大学电子科学与工程专业，硕士学历，项目研究员。1995年9月至2000年2月，就职于133厂，担任工程师职务；2000年2月至2007年7月，就职于吉林北方彩晶数码电子有限公司，担任动力分厂主管职务；2007年7月至2010年12月，就职于阳坤工业管道系统（上海）有限公司，担任工程部经理职务；2011年1月至2012年8月，就职于苏州生物医学工程技术研究所，担任厂务部经理职务；2012年9月至2017年3月，就职于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担任厂务部经理职务；2017年4月至2020年3月，就职于中国科学院苏州纳米技术与纳米仿生研究所，担任项目研究员、厂务经理职务；2020年4月起，就职于长光华芯，历任厂务部资深经理、保障工程部总监职务，现任长光华芯监事会主席。

陆俊明：男，1961年5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79年11月至1982年11月，中国人民解放军84595部队服役，担任文书；1982年12月至1992年4月，就职于吴江市七都粮食管理所，担任防化员职务；1992年4月至1994年5月，就职于吴江市华东电缆厂，担任销售科长职务；1994年5月至1996年6月，就职于江苏巨通集团，担任副总经理职务；1996年6月至1998年12月，就职于吴江市恒通电缆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销售总经理职务；1998年12月至今，就职于江苏新恒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职务。